

深圳标准先进性评价细则

毫米波人体安检设备

为对毫米波人体安检设备产品标准进行深圳标准先进性评价，特制定本细则。本细则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主要技术指标确定程序、主要技术指标、先进性判定标准、先进性评价程序等。

具体如下：

一、 主要技术指标确定程序

主要技术指标的确定程序包括：

- (一) 梳理国内外相关标准，形成相关的标准集合；
- (二) 收集产品相关的认证项目和检测要求；
- (三) 基于行业现状和市场需求，按照指标项的类型、层次、作用进行划分，形成指标池；
- (四) 征求行业协会、专业技术机构意见，召开专家评审会，在指标池中抽取核心指标，并确定核心指标基准线。

二、 毫米波人体安检设备产品标准评价

(一) 主要技术指标

梳理毫米波人体安检设备指标项，在满足国家标准 **GB 4793.1-2007** 《测量、控制和实验室用电气设备的安全要求第 1 部分：通用要求》、**GB 8702-2014** 《电磁环境控制限值》、**GB/T 9254-2008** 《信息技术设备的无线电骚扰限值和测量方法》、**GB/T 30148-2013** 《安全防范报警设备电磁兼容抗扰度要求和试验方

法》、深圳市标准化指导性技术文件 **SZDB/Z 314-2018**《毫米波人体安检设备技术条件》等的基础上，对指标的国内外现状进行分析研究，以国内领先、国际先进水平或者填补国内、国际空白为原则，从以下八类指标性质提出影响产品质量的主要技术指标：

1. **产品创新**，能够进一步满足顾客需求，开辟新的市场；
2. **符合产业政策引导方向**；
3. **填补国内（国际）空白**，能够提升产品质量；
4. **严于国家行业标准**，质量提升明显；
5. **清洁生产**，材料选择、生产过程生态环保；
6. **产品安全健康环保**，维护人体安全，有利身体健康，加强环境保护；
7. **消费体验**，满足消费者实际需求，提升用户体验；
8. **行业特殊要求**，符合并高于产品所在行业的特殊要求，带动质量明显提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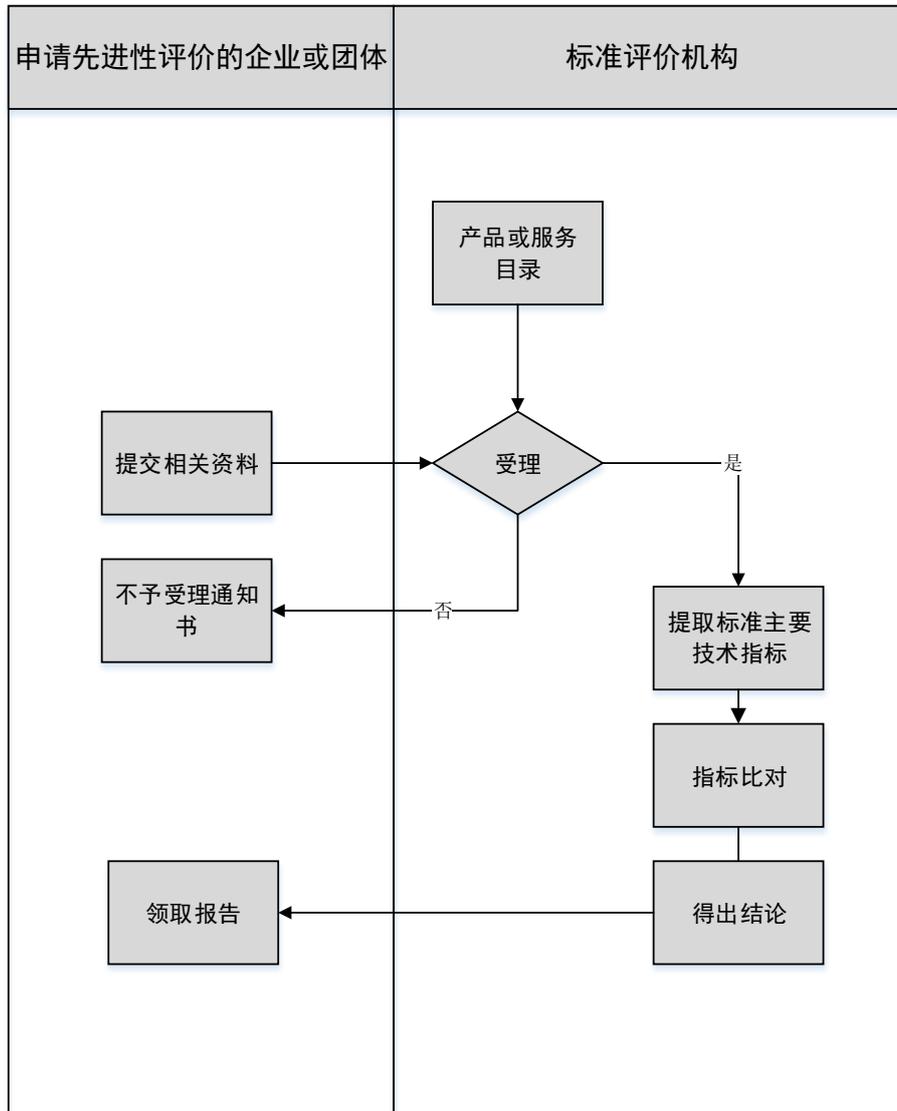
(二) 先进性判定标准

先进性判定标准见表 1：

表 1 毫米波人体安检设备产品先进性判定标准

序号	指标性质	关键指标项	指标先进值	检测方法	说明
1	✓ 行业特殊要求	扫描时间/ (s) ≤	3	按照系统日志时间进行计算。	/
2		成像时间/ (s) ≤	8		成像时间即单次检测时间。
3		人体携带违禁物品自动识别平均检出率/ (%) ≥	85	按照 SZDB/Z 314-2018 毫米波人体安检设备技术条件 5.3.5 给出的检测方法, 测量三轮之后, 计算其平均值。	/
4		人体携带违禁物品自动识别平均误报率/ (%) ≤	15	按照 SZDB/Z 314-2018 毫米波人体安检设备技术条件 5.3.5 给出的检测方法, 测量三轮之后, 计算其平均值。	/
5	✓ 填补国内空白	图像特征	360° 观测范围内, 每次扫描后, 可生成不少于14个视角的可自动旋转图像。	人体检测完毕, 检查输出图像特征。	/
6	✓ 产品安全健康环保	等效平面波功率密度/ (W/m ²) ≤	0.15	GB 8702-2014 电磁环境控制限值	/

三、先进性评价程序



四、实施日期

本细则自 2019 年 8 月 2 日起实施。

五、发布机构

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。